

融通资本成都恒锦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016 年第 1 季度报告

【2016-01-01 至 2016-03-31】

第一节 重要提示

本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基金法》”）、《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试点办法》”）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。

资产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，但不保证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

资产管理人、资产托管人保证本报告书中所载资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。

本报告中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。

本报告书中的内容由资产管理人负责解释。

本报告书中的金额单位除特指外均为人民币元。

第二节 本计划简介

资管计划基本情况	
计划名称:	融通资本成都恒锦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计划”）
成立日期:	2015 年 05 月 29 日
存续期限:	2 年
预计终止日:	2017 年 05 月 29 日
成立规模:	58,200,000.00 元
最新的存续规模:	58,200,000.00 元
资产管理人:	深圳市融通资本财富管理有限公司
资产托管人:	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节 本计划基础资产的运作情况

一、本计划的投资目标

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力争为资产委托人创造稳定的当期收益和回报。

二、本计划的投资范围

本资产管理计划财产用于受让成都恒锦因代建“成都市二环路（双桥立交-府河桥）沿线整治项目”、“成龙路（三环路-绕城高速路）路面、绿化改造工程项目”和“锦江区院落整治项目”享有的对锦江区人民政府的部分应收账款债权。在专项计划到期前，成都恒锦将按照约定的溢价率回购标的应收账款债权，实现专项资管计划的退出。

本计划的委托财产的管理和运用行为皆基于以上目的进行。

第四节 本计划资金管理运作情况

一、本计划投资运作情况

本资产管理计划财产用于受让成都恒锦因代建“成都市二环路（双桥立交-府河桥）沿线整治项目”、“成龙路（三环路-绕城高速路）路面、绿化改造工程项目”和“锦江区院落整治项目”享有的对锦江区人民政府的部分应收账款债权。在专项计划到期前，成都恒锦将按照约定的溢价率回购标的应收账款债权，实现专项资管计划的退出。锦江区财政局出具财政承诺函。

二、本计划报告期内资产净值

项目	金额（元）
期末资产净值	58,274,997.20
期末单位净值	1.001

三、本计划报告期内资产管理费、资产托管费和收益分配支付情况

项目	金额（元）
资产管理费	68,947.07
资产托管费	4,400.88
客户服务费	0.00
委托人收益	1,504,389.04
分配本金	0.00

第五节 公平交易、异常交易、业绩表现的专项说明

一、公平交易的专项说明

资产管理人一直坚持公平对待本计划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原则，并制定了相应的制度和流程，在授权、研究、决策、交易和业绩评估等环节保证公平交易制度的严格执行。本报告期内，本资产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制度。

二、异常交易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异常交易。

三、本报告期内的业绩表现

本报告期内，本计划正常运行。

第六节 其他事项

一、本报告期内，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持续经营，未发生违反合同约定的损害基础资产及其收益的情况。

二、本报告期内，本计划资产管理人、资产托管人、投资经理未发生变更，资产管理人及资产托管人未发生任何涉及本计划资产管理人、财产、托管业务的诉讼或监管部门处罚事项。

三、本报告期内，本计划的投资策略、投资决策程序未发生改变。

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，可咨询资产管理人深圳市融通资本财富管理有限公司。

地址：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 9678 号大冲商务中心 1 栋 2 号楼 29 楼

网址：www.rtcapital.cn

客服电话：0755-23675188

深圳市融通资本财富管理有限公司
2016 年 4 月